

中共南京市栖霞区委员会文件

栖委字〔2019〕3号



中共南京市栖霞区委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栖霞区 2019 年经济和社会建设 工作目标》的通知

区属各党（工）委、党组，各街道办事处，区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栖霞区 2019 年经济和社会建设工作目标》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栖霞区 2019 年经济和社会建设工作目标

主 要 指 标

一、经济发展高质量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8%左右；（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农业局、开发区经发局）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9%，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90%左右；（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开发区财政局）
3.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开发区经发局）
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以上；（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开发区经发局）
5. 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8%以上；（牵头单位：区经信局、开发区经发局）
6. 新增备案新型研发机构 8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60 家，发明专利授权 850 件；（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开发区科技人才局）
7. 引进“创业栖霞”高层次创业人才 95 人；（牵头单位：区人才办）

二、改革开放高质量

8. 实际利用外资保持正增长；（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开发区投促局）

9. 外贸进出口保持正增长；（牵头单位：区商务局、开发区经发局）

10. 净增企业法人单位数占企业法人单位总数比重 18%以上；（牵头单位：区市场局）

三、城乡建设高质量

11. 城镇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工程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12. 海绵城市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区规划分局）

13. 建设美丽乡村示范村、宜居村 4 个；（牵头单位：区农业局）

四、文化建设高质量

14.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 0.2 个百分点以上；（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

15. 人均拥有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到 0.21 平方米、公共体育设施面积达 2.75 平方米；（牵头单位：区文旅局、区体育局）

16. 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城镇常住人口比重 16%；（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民政局）

五、生态环境高质量

17. 煤炭消费削减量达到市定标准；（牵头单位：区经信局、开发区经发局）

18. 城市细颗粒物（PM2.5）浓度平均值降幅、空气优良率达市定标准；（牵头单位：区环保局、开发区环保局）

19. 垃圾分类集中处理率 70%；（牵头单位：区城管局、开发区城管局）

20. 建成区劣 V 类水体整治达标率 100%；（牵头单位：区水务局）

六、人民生活高质量

21.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以上；（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22. 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1.79 万人，培育自主创业 2850 人；（牵头单位：区人社局）

23. 公众安全感 95%以上；法治建设满意度 97%；（牵头单位：区综治办、区依法治区办）

24.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达 42 张，护理型床位数占养老机构床位数比重达 70%；（牵头单位：区民政局）

25.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比例达 81%；（牵头单位：区教育局）

26. 每万常住人口拥有全科医生数 3.5 人。（牵头单位：区卫计局）

重点工作

一、产业转型

编制《栖霞区主导产业发展规划》，加快构建“2+2+2”主导产业体系，大力实施空间提升、科技创新、人才集聚、环境优化四大工程，全域一体化布局产业发展空间、政策等资源，明

明确各功能片区产业定位和发展路径，打造系统完备的产业平台、自主可控的产业体系、创新驱动的产业生态。大力推进先进制造业发展，依托中电熊猫液晶显示、鸿富夏等重点企业，加快打造新型显示产业地标；依托拜腾汽车、蔚来新能源汽车等重点企业，推进整车、电池、车载通信等项目建设，重点发展绿色智能汽车产业集群，工业投资增速 10%，工业投资技改占比 80%以上，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5 家。推动现代服务业提速发展，依托栖霞山、华侨城等文化旅游项目，颐乐康养社区、东方颐年健康产业园等健康养老项目，加快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做大做强；依托中电第 28 所仙林新所区等项目载体建设，构建科技与信息服务业产业高地，新增规上限上服务业企业 20 家以上，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9%，不断提升服务业增加值在经济总量中的占比。加大未来产业扶持力度，重点发展人工智能芯片、图像语言识别等高端产品，引领人工智能产业集聚；依托南京人工再生生物技术研究院、南欣医药技术研究院等重点机构，加快发展精准医疗、高端医疗等生命健康产业。加快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大力推进现代都市农业建设，以美丽乡村建设为载体，积极拓展农业功能，新增绿化造林面积 800 亩，改造提升 200 亩，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250 人次，农业机械化水平达 87%，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占 40%。（牵头单位：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农业局、区科技局、区商务局、区文旅局、开发区经发局）

二、科技创新

深入推进“两落地一融合”，打造高效创新资源整合平台，

新增备案新型研发机构 8 家；发挥“霞科行”技术转移市场作用，新增产学研合作与成果转化项目 80 个。不断加快载体建设，充分发挥大学城科教资源优势，重点推进南京大学、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个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5 个大学科技园建设；加快栖霞高新区、新港高新园建设，着力提升创新资源集聚、创新主体培育、创业创新服务“三大功能”。加大企业培育力度，加快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拟上市企业等系列培育计划，推动中科煜宸、翔腾等一批独角兽、瞪羚企业发展壮大，实现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1350 亿元。持续聚焦“招才引智”，深入实施“创业南京”英才计划和大学生“宁聚计划”，培育创新型企业企业家 5 人，“创业南京”高层次创业人才 25 人。贯彻落实军民融合战略，建立健全军民融合发展企业库和项目库，促进“军转民”和“民参军”项目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区科技局、区人才办、开发区科技人才局、大学城组织人事处、大学城科教服务处、区发改局）

三、改革开放

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落实“去降补”任务，持续开展低效产能淘汰工作；做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加强政府债务管控，严格控制债务规模，有效化解存量债务。持续打造最优营商环境，构建栖霞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落实好减税降费系列政策，以及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 100 条”“支持民营经济发展 30 条”，强化对民营企业、小微企业扶持，持续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继续推进“放管服”集成改革，上线运行不

见面审批 3.0 系统，深入推进批管同步，实现新增市场主体上门检查服务全覆盖。加快审批制度改革，推广“多规合一”项目审批管理平台，重点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力争实现“864”改革目标。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持续加大招大引强力度，瞄准龙头型、总部型、旗舰型项目，注重地区资源和项目需求精准匹配，强化主导产业上下游配套招商，全年招引亿元以上重大项目不少于 55 个。主动融入南京首位度提升发展战略，加快提升仙鹤片区国际社区建设水平，努力增强城市国际影响力和辐射带动力。（牵头单位：区编办、区财政局、区政务办、区发改局、区交运局、区商务局、区经信局、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区市场局、开发区经发局、开发区投促局、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开发局财政局）

四、城建城管

继续推动“一副三新”城市板块建设，以龙潭新城核心区、地铁小镇、栖霞山片区等重点区域建设为引领，持续优化城市空间和经济地理空间。不断放大综合交通枢纽优势，配合地铁 1 号线北延、6 号线、7 号线、宁句城际、宁扬城际等轨道交通，和燕路、仙新路、浦仪公路西段、龙潭等过江通道，红山路-和燕路、疏港大道、312 国道栖霞段快速化改造，马群换乘中心等省市重点工程建设。持续优化区域路网结构，建设尧红路栖霞段、仙境北路等一批重点工程，全面开展华电西路、迈尧西路等 6 条“断头路”建设，加强堵点治理，争创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区。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持续开展背街小巷整治，

加强户外广告、店招标牌、违规停车的管理，城市治理考核保持主城区第一方阵。（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区规划分局、区交运局、区城管局、开发区国土规建局、开发区城管局、大学城规建处、大学城市政处）

五、生态建设

大力践行“两山”理念，狠抓长江栖霞段生态保护，严格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长江经济带发展要求，集中清理整治 45 个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实施好南京市长江经济带专项提升行动计划。继续开展“263”专项行动，打好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深化落实“河长制”，全面提升污水处理能力，实施劣Ⅴ类水体整治 10 条，新建雨污分流片区 14 个，实现区域水系监管全覆盖；集中整治工业废气、秸秆焚烧等污染源，加强扬尘管控，力争规模以上工地智慧监测平台全覆盖；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更高标准推进土壤污染治理和修复。推进资源集约绿色发展，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拓宽闲置土地盘活路径，加强产业用地绩效评价，确保单位建设用地税收收入、单位工业建设用地企业利润达到市定标准；健全生态环保长效机制，完善日常环境监督网格化，重点加强餐饮油烟等突出环境问题的巡查整改。（牵头单位：区环保局、区经信局、区住建局、区水务局、区城管局、区国土分局、开发区经发局、开发区环保局、开发区城管局）

六、教育卫生

继续提升教育现代化建设水平，促进教育资源均衡化，新

建成并开办中小学校 5 所，新开工建设中小学、幼儿园 12 所，出新改造中小学 7 所；创建省优质幼儿园 3 所，市优质幼儿园 4 所，学前教育资源配置完成率 100%；不断壮大师资力量，大力引进名优骨干教师，新招聘教师 540 人，引进名优骨干教师 30 人；深入推进师德师风建设，规范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强化校园安全监管，打造校园特色文化。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扩大“院府合作”成果，全力推进省中医院仙林分院建设，放大优质医疗资源集聚效应，推进家庭医生工作室建设，家庭医生重点人群签约覆盖率达 75% 以上；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突出“智慧医疗”建设，打造“健康栖霞”系统，试点开展线上医生签约、健康档案查阅、分级诊疗等工作，初步实现互联网诊疗新模式。（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卫计局）

七、就业保障

提高就业质量，结合区域产业特色，紧贴农民转移就业的愿望和居民灵活就业的需求，开展“订单式”“定向式”培训，全年开展技能培训 1 万人。拓宽创业途径，发挥众创空间、创业服务中心、大学生创业园等各类平台作用，新培育自主创业 2850 人、扶持大学生创业 580 人。强化托底保障，推进民生救助社会化，确保对中、高等教育残疾学生专项补助、资助和奖励发放率达 100%，安置残疾人就业 40 人、完成残疾人培训 40 人，人均拥有社会保险福利总额达到市定标准；巩固精准扶贫成果，确保已脱贫农民人均年收入稳定在 1.2 万元以上。持续推进“栖霞慈善”品牌运营，积极传播慈善文化理念，开展栖霞特色慈善

公益项目。围绕医养一体化养老社区、智慧养老产业链等特色项目，引导养老产业与医疗卫生、生态农业等融合发展，打造“15分钟养老服务圈”。巩固和深化省级双拥模范区创建成果，全面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切实维护好优抚安置对象的合法权益。

（牵头单位：区人社局、区科技局、区民政局、区残联、开发区组织人事局、开发区科技人才局）

八、文体旅游

推进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举办第二十届“金秋栖霞”艺术节；开展第三届“读创栖霞”阅读活动，全民阅读活动全年不少于 100 场，居民综合阅读率达 91.8%以上。加强媒体资源融合发展，打造区级融媒体中心，提升媒体传播的公信力和影响力。推动全域旅游格局加快形成，整合栖霞山、燕子矶、华侨城、万达茂等文旅资源，构建“明秀江山 枫情栖霞”旅游产业链，全年实现接待游客 700 万人次，实现旅游业增加值 35 亿元。完成《栖霞年鉴（2019 卷）》精品工程编纂工作，建成省星级档案规范化管理单位 18 家，省 4A 级以上标准数字档案室 7 家。加快实施全民体育工程，打造仙林半程马拉松、八卦洲龙舟赛、“秋栖霞”登山、桦墅越野跑等“四季”品牌赛事活动，全年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 250 场以上。深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德善新风、垒筑精神高地、倡导志愿服务，全面提升城市文明程度，不断深化地区精神文明建设。（责任单位：区文明办、区文旅局、区档案局、区志办、区体育局）

九、平安建设

深入推进“平安栖霞”建设，巩固“桩钉工程”建设成果，加强出租屋和流动人口精准管理，开展扫黑除恶、禁毒扫毒等专项行动；推进“雪亮工程”+网格化建设，建成区、街、社区三级综合指挥中心，健全区域一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持续保持金融风险防控高压态势，坚决实施打击非法集资行动方案，建立互联网金融风险企业常态监管机制，加大对小贷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的日常监管力度。深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加大危化企业、非煤矿山、油气长输管线等监管力度，全面排查风险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巩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成果，强化食品药品生产、流通和餐饮等环节监管，加快标准化农贸市场达标建设，完成农贸市场提档升级4个，确保“舌尖上的安全”。巩固基层武装机构，落实政治教育、组织建设和战备训练任务，全力做好国防动员及入伍征兵工作。

（牵头单位：区综治办、区维稳办、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发改局、区经信局、区商务局、区安监局、区市场局、区武装部、开发区安监局、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十、社会治理

深化全国社区治理与服务创新实验区创建成效，不断优化“掌上云社区”社会治理创新平台，提升“人工+智能”的在线服务能力，完善“双网治理”模式。提高政府购买服务绩效，加快培育具有示范性的高成长社会组织，不断完善退出机制，激发社会组织活力。继续做好小区星级评比创建、效能补贴工作，提

高维修基金应急使用审批效率，推动物业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进一步强化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继续完善信用联合奖惩机制，加大信用信息归集和应用，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社会环境。不断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广使用人民调解智慧平台，推进个人调解工作室联盟建设，做好社会矛盾纠纷预警研判，提升矛盾调解水平和职业素养。全面提升信访工作标准化建设，开展第九轮“春风化雨”握手行动，攻坚化解积案，引导群众依法理性信访，保障区域安全和谐稳定。（牵头单位：区民政局、区发改局、区住建局、区财政局、区信访局、区司法局）

重 点 项 目

一、产业项目

（一）先进制造业

1. 新开工总投资 30 亿元南京前途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一期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0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 新开工总投资 20 亿元华信藤仓普通光缆、光纤生产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4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3. 新开工总投资 15 亿元 LG 化学汽车动力电池扩产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4. 新开工总投资 11 亿元凯腾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隔膜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5. 新开工总投资 10 亿元乐金化学七工厂电极项目，当年完

成投资 10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6. 新开工总投资 10 亿元金晓电子先进交通科技产业基地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7. 新开工总投资 5.9 亿元美国路美光电子芯片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8. 新开工总投资 5.18 亿元中电熊猫智能化供应管理中心二期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9. 新开工总投资 5 亿元迪瓦永磁电机生产制造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0. 新开工总投资 3.5 亿元华东电子新型显示产品绿色供应链建设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1. 新开工总投资 3 亿元江苏曼恩新材料研发基地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2. 新开工总投资 2.7 亿元韩国 MS 智能电动汽车车身制造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7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3. 新开工总投资 2.23 亿元熊猫电子工厂自动化设备、轨道交通智能设备及环保设备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2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4. 新开工总投资 1.8 亿元南京风电科技研发及制造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5. 新开工总投资 1.4 亿元华生皓 LED 新型照明器件生产及研发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4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6. 新开工总投资 1.2 亿元肯联车用铝件研发生产制造基地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2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7. 续建总投资 110 亿元 FMC 新能源汽车制造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8. 续建总投资 97.5 亿元 LG 化学异形电池生产研发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74.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19. 续建总投资 20.3 亿元蔚然动力 XPT 二期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4.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0. 续建总投资 20 亿元南京天加空调低温余热发电机组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1. 续建总投资 13.3 亿元邦奇自动变速箱扩建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2. 续建总投资 4.1 亿元南京正大天晴奥美沙坦酯片等固体制剂智能车间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2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3. 续建总投资 3.25 亿元喜星电子增加 CP 生产线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4. 续建总投资 2 亿元安德普液晶显示设备生产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3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25. 续建总投资 1.8 亿元紫江炉业工业炉生产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5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二）现代服务业

1. 新开工总投资 30 亿元栖霞山非遗文创小镇文化广场项

目，当年完成投资 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2. 新开工总投资 24 亿元南京华侨城文化遗址公园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3. 新开工总投资 16 亿元地中海俱乐部南京度假村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2 亿元；（牵头单位：大学城招商局）

4. 新开工总投资 9.8 亿元华平大数据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6 亿元；（牵头单位：开发区经发局）

5. 续建总投资 240 亿元万象汇城市广场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3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6. 续建总投资 84 亿元南京万达茂（仙林）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8.9 亿元；（牵头单位：大学城招商局）

7. 续建总投资 60 亿元江苏广电荔枝文化创意园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7 亿元；（牵头单位：大学城招商局）

8. 续建总投资 50 亿元栖霞山文化休闲旅游景区建设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6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9. 续建总投资 30 亿元中国电科第 28 所仙林新所区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7 亿元；（牵头单位：大学城招商局）

10. 续建总投资 30 亿元尧化金地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0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1. 续建总投资 30 亿元丁家庄商业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6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2. 续建总投资 28 亿元金马路换乘中心商业综合体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2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3. 续建总投资 20 亿元东方颐年健康产业园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4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4. 续建总投资 17.5 亿元南京颐乐康养社区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4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5. 续建总投资 15 亿元南京白金汉爵商务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7.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6. 续建总投资 12 亿元华电科技园二期商办大楼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7. 续建总投资 8.2 亿元羊山风情街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5 亿元；（牵头单位：大学城招商局）

18. 续建总投资 4.4 亿元中石化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9. 续建总投资 1.2 亿元博杜文化公司今生有约总部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二、科技创新项目

1. 新开工总投资 10 亿元招商紫金智谷—人工智能产业园（创马地块）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2. 新开工总投资 10 亿元江苏龙波物流实业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3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3. 新开工总投资 5 亿元合班村 302 地块电力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4. 新开工总投资 5 亿元中国智信追溯产业基地项目，当年

完成投资 0.2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5. 新开工总投资 2 亿元北京赛德维康新药及健康产业研发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6. 新开工总投资 1 亿元一电航空华东销售研发中心(一期)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2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7. 新开工总投资 0.7 亿元南京广祺药物创新与评价研发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2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8. 新开工总投资 0.5 亿元江苏创格医药新药研发及销售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9. 新开工总投资 0.5 亿元南京海珀生物 IVD 产品（仪器和试剂）研发和销售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1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0. 续建总投资 50 亿元南京云狐科技园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11. 续建总投资 2 亿元南京威克曼激光研发中心项目，当年完成投资 0.5 亿元。（牵头单位：区发改局）

三、城建城管项目

（一）房屋征收项目

1. 启动化工一厂片区沙地村、徐家村、石化村危旧房城中村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2. 启动栖霞老街片区三期危旧房城中村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3. 启动马群百水工业园城中村危旧房改造项目；（牵头单

位：区征收办）

4. 启动石膏矿地块棚户区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5. 启动新迪周边环境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6. 启动北苑西路二期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7. 启动明外郭百里风光带土城头丁家庄片区段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8. 实施电瓷新村棚户区改造及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9. 实施栖霞街道何家山地块危旧房城中村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10. 实施石埠桥朱家场、摄山营等 5 个组危旧房城中村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11. 实施明外郭百里风光带土城头新尧新城段建设工程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12. 实施南京和燕路过江通道工程（南段）项目；（牵头单位：区征收办）

13. 实施龙潭花园村供电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开发区征收办）

14. 实施孟北保障房片区征收项目。（牵头单位：开发区征收办）

（二）综合交通项目

1. 配合实施地铁 1 号线北延、6 号线、7 号线、宁句城际等

轨道交通建设；（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2. 配合实施和燕路、仙新路、浦仪公路西段等过江通道建设；（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3. 配合实施红山路-和燕路、疏港大道、312国道栖霞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区交运局）

4. 续建尧红路（栖霞段）道路建设工程；（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5. 续建仙境北路道路建设工程。（牵头单位：区交运局）

（三）棚户区改造项目

1. 实施化工一厂片区沙地村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2. 实施化工一厂片区徐家村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3. 实施化工一厂片区石化村（化工一厂周边）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4. 实施何家山地块（国有）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5. 实施北苑西路二期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四）房建工程项目

1. 启动兴卫村地块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2. 启动燕江新城增补一号地块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3. 新开工三元祠保障房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4. 新开工迈皋桥创业园南侧地块保障房二期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5. 新开工西岗果牧场安置房一期项目；（牵头单位：区住

建局)

6. 新开工八卦洲新市镇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7. 新开工红枫片区一期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8. 新开工新合村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开发区城建指挥部)

9. 续建前新塘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10. 续建燕子矶新城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11. 续建靖安佳园二期、三期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开发区城建指挥部)

12. 续建液晶谷二期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开发区城建指挥部)

13. 竣工石埠桥片区保障房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14. 竣工龙潭保障房二期项目;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15. 竣工百水芊城保障房二期项目。(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五) 涉水涉绿项目

1. 推进全区海绵城市项目建设; (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

2. 完成长江沿岸及洲岛绿化造林 700 亩; (牵头单位: 区农业局)

3. 修复沿江湿地 200 亩; (牵头单位: 区农业局)

4. 实施劣 V 类水体整治 10 条, 新建雨污分流片区 14 个。
(牵头单位: 区水务局)

（六）老旧小区整治项目

1. 完成百水芊城综合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2. 完成金尧新村综合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3. 实施尧林仙居综合整治项目。（牵头单位：区住建局）

四、民生实项目

（一）促进居民收入增长

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1 万人，其中政府补贴性培训 5800 人；培训新型职业农民 250 人次；新增城镇单位就业人数 1.79 万人，培育自主创业 2850 人，援助困难就业人员 700 人，扶持青年大学生创业 580 人，推进残疾人就业 40 人；巩固精准扶贫成果，确保已脱贫农民人均年收入稳定在 1.2 万元以上。（牵头单位：区人社局、区农业局、区残联、开发区组织人事局）

（二）提供优质公共服务

建成并开办御龙湾中学、南外仙林分校燕子矶校区、张华村小学、石埠桥小学、丁家庄第三小学 5 所学校；创建省优质幼儿园 3 所，市优质幼儿园 4 所；实施“微孝栖霞”失智、半失能老人日间照料项目；免费为 1 万名老人开展健康体检；免费为 1 万名农村妇女开展宫颈癌、乳腺癌筛查；加快医疗事业发展，每万人常住人口拥有全科医生数 3.5 人；创建省、市基层特色科室各 1 家；完成母婴室标准化建设 5 家；建成花岗南路停车场、芝嘉花园山顶公园、尧化太龙路、寅春路海绵湿地、燕子矶滨江公园 5 处公厕；仙林湖社区服务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牵头单位：区教育局、区城管局、区卫计局、区民政局、大

学城规建处)

(三)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完成百水芋城、尧林仙居、金尧新村等 3 个老旧小区整治出新，总建筑面积 57.8 万平方米；实施栖霞老街、马群南湾营、迈皋桥万寿、丁家庄等 4 个重点片区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实施劣 V 类水体整治 10 条；启动、建设前新塘、三元祠、石埠桥片区、燕子矶新城、八卦洲新市镇等 15 个保障性住房，新开工面积共 178 万平方米，续建面积共 156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共 132 万平方米；筹建人才安居住房面积 4 万平方米；提升物业管理水平，153 个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全覆盖，优良标准达到 60%；在全区既有住宅推进加装电梯，组织开展保障房片区等 100 部电梯智能化试点工作；建成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宜居村 4 个；完善仙林湖公园配套并全面开放。（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区农业局、区市场局、开发区城建指挥部、大学城规建处、区水务局、新城管委会）

(四) 方便群众交通出行

推进区域内尧红路等“断头路”项目建设；建成经天路地铁站地下通道；建设县乡道 9.5 公里，桥梁 4 座，优化公交线路 6 条；新（改）建停车泊位 1599 个，施划非机动车停车点 9 个；仙林公交停保场东场站投入使用，建成羊山公交首末站。（牵头单位：区交运局、区住建局、区城管局、大学城规建处）

(五) 推动文化体育惠民

更新全民健身点器材 25 套，开展各类群众性体育活动不少

于 250 次，免费开展市民体质监测 6000 人次以上；放映农村电影 450 场；开展公益演出广场行 9 场；维护全区科普场馆，举办各类科普宣传活动 60 场。（牵头单位：区体育局、区文旅局、区科技局）

（六）强化社会公共安全

加强区域安全队伍建设，开展区域内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安全教育培训 1500 人；实行食品监督抽检，实现抽检率不低于 3.5 份/千人，全年完成 2450 批次。（牵头单位：区安监局、区市场局）

（七）推进民生工作创新

持续推进“美好社区共同营造”社区微幸福行动，实施社区微幸福项目 50 个；打造和提升“法律诊所”综合体 18 个，新增 4 个；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推广、试运行商事登记“不见面”审批系统 3.0 版本；推行“掌上刻章”新模式；对低保困难人群中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及慢性病（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发放免费药品，受益人群达 1500 人。（牵头单位：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市场局、区公安分局、区卫计局）